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世說新語 德行第一

1 陳仲舉言為士則，行為世範，登車攬轡，有澄清天下之志。為豫章太守，至，便問徐孺子所在，欲先看之。主簿白：「群情欲府君先入廨。」陳曰：「武王式商容之間，席不暇暖。吾之禮賢，有何不可！」 2 周子居常云：「吾時月不見黃叔度，則鄙吝之心已復生矣。」

3 郭林宗至汝南，造袁奉高，車不停軌，鸞不輟輦；詣黃叔度，乃彌日信宿。人問其故，林宗曰：「叔度汪汪如萬頃之波，澄之不清，擾之不濁，其器深廣，難測量也。」

4 李元禮風格秀整，高自標持，欲以天下名教是非為己任。後進之士，有升其堂者，皆以為登龍門。

5 李元禮嘗歎荀淑、鍾皓曰：「荀君清識難尚，鍾君至德可師。」

6 陳太丘詣荀朗陵，貧儉無僕役，乃使元方將車，季方持杖後從，長文尚小，載著車中。既至，荀使叔慈應門，慈明行酒，餘六龍下食，文若亦小，坐著膝前。於時太史奏：「真人東行。」

7 客有問陳季方：「足下家君太丘，有何功德，而荷天下重名？」季方曰：「吾家君譬如桂樹生泰山之阿，上有萬仞之高，下有不測之深；上為甘露所沾，下為淵泉所潤。當斯之時，桂樹焉知泰山之高，淵泉之深？不知有功德與無也。」

8 陳元方子長文，有英才，與季方子孝先，各論其父功德，爭之不能決。咨於太丘，太丘曰：「元方難為兄，季方難為弟。」

9 荀巨伯遠看友人疾，值胡賊攻郡，友人語巨伯曰：「吾今死矣，子可去！」巨伯曰：「遠來相視，子令吾去，敗義以求生，豈荀巨伯所行邪！」賊既至，謂巨伯曰：「大軍至，一郡盡空，汝何男子，而敢獨止？」巨伯曰：「友人有疾，不忍委之，寧以吾身代友人命。」賊相謂曰：「吾輩無義之人，而入有義之國。」遂班軍而還，一郡並獲全。

10 華歆遇子弟甚整，雖閒室之內，嚴若朝典。陳元方兄弟恣柔愛之道，而二門之裡，兩不失雍熙之軌焉。

11 管寧、華歆共園中鋤菜，見地有片金，管揮鋤與瓦石不異，華捉而擲去之。又嘗同席讀書，有乘軒冕過門者，寧讀如故，歆廢書出看，寧割席分坐，曰：「子非吾友也！」

12 王朗每以識度推華歆。歆蠟日，嘗集子姪燕飲，王亦學之。有人向張華說此事，張曰：「王之學華，皆是形骸之外，去之所以更遠。」

13 華歆、王朗俱乘船避難，有一人欲依附，歆輒難之。朗曰：「幸尚寬，何為不可？」後賊追至，王欲舍所攜人。歆曰：「本所以疑，正為此耳。既已納其自託，寧可以急相棄邪？」遂攜拯如初。世以此定華、王之優劣。

14 王祥事後母朱夫人甚謹。家有一李樹，結子殊好，母恒使守之。時風雨忽至，祥抱樹而泣。祥嘗在別牀眠，母自往暗斲之。值祥私起，空斲得被。既還，知母憾之不已，因跪前請死。母於是感悟，愛之如己子。

15 晉文王稱阮嗣宗至慎，每與之言，言皆玄遠，未嘗臧否人物。

16 王戎云：「與嵇康居二□年，未嘗見其喜愠之色。」

17 王戎、和嶠同時遭大喪，具以孝稱。王雞骨支牀，和哭泣備禮。武帝謂劉仲雄曰：「卿數省王、和不？聞和哀苦過禮，使人憂之。」仲雄曰：「和嶠雖備禮，神氣不損；王戎雖不備禮，而哀毀骨立。臣以和嶠生孝，王戎死孝。陛下不應憂嶠，而應憂戎。」

18 梁王、趙王，國之近屬，貴重當時。裴令公歲請二國租錢數百萬，以恤中表之貧者。或譏之曰：「何以乞物行惠？」裴曰：「損有餘，補不足，天之道也。」

19 王戎云：「太保居在正始中，不在能言之流。及與之言，理中清遠，將無以德掩其言。」

20 王安豐遭艱，至性過人。裴令往弔之，曰：「若使一慟果能傷人，濬沖必不免滅性之譏。」

21 王戎父渾，有令名，官至涼州刺史。渾薨，所歷九郡義故，懷其德惠，相率致賻數百萬，戎悉不受。

22 劉道真嘗為徒，扶風王駿以五百疋布贖之，既而用為從事中郎。當時以為美事。

23 王平子、胡毋彥國諸人，皆以任放為達，或有裸體者。樂廣笑曰：「名教中自有樂地，何為乃爾也？」

24 郗公值永嘉喪亂，在鄉里，甚窮餒。鄉人以公名德，傳共飴之。公常攜兄子邁及外生周翼二小兒往食，鄉人曰：「各自饑困，以君之賢，欲共濟君耳，恐不能兼有所存。」公於是獨往食，輒含飯兩頰邊，還，吐與二兒。後並得存，同過江。郗公亡，翼為剡縣，解職歸，席苦於公靈牀頭，心喪終三年。

25 顧榮在洛陽，嘗應人請，覺行炙人有欲炙之色，因輟已施焉，同坐嗤之。榮曰：「豈有終日執之，而不知其味者乎？」後遭亂渡江，每經危急，常有一人左右已，問其所以，乃受炙人也。

26 祖光祿少孤貧，性至孝，常自為母炊爨作食。王平北聞其佳名，以兩婢餉之，因取為中郎。有人戲之者曰：「奴價倍婢。」祖云：「百里奚亦何必輕於五穀之皮耶？」

27 周鎮罷臨川郡還都，未及上住，泊青溪渚，王丞相往看之。時夏月，暴雨卒至，舫至狹小，而又大漏，殆無復坐處。王曰：「胡威之清，何以過此！」即啟用為吳興郡。

28 鄧攸始避難，於道中棄己子，全弟子。既過江，取一妾，甚寵愛。歷年後，訊其所由，妾具說是北人遭亂，憶父母姓名，乃攸之甥也。攸素有德業，言行無玷，聞之哀恨終身，遂不復畜妾。

29 王長豫為人謹順，事親盡色養之孝。丞相見長豫輒喜，見敬豫輒嗔。長豫與丞相語，恒以慎密為端。丞相還臺，及行，未嘗不送至車後。恒與曹夫人併當箱篋。長豫亡後，丞相還臺，登車後，哭至臺門；曹夫人作籊，封而不忍開。

30 桓常侍聞人道深公者，輒曰：「此公既有宿名，加先達知稱，又與先人至交，不宜說之。」

31 庾公乘馬有的盧，或語令賣去，庾云：「賣之必有買者，即當害其主，寧可不安己而移於他人哉？昔孫叔敖殺兩頭蛇以為後人，古之美談。效之，不亦達乎？」

32 阮光祿在剡，曾有好車，借者無不皆給。有人葬母，意欲借而不敢言。阮後聞之，歎曰：「吾有車，而使人不敢借，何以車為？」遂焚之。

33 謝奕奕作剡令，有一老翁犯法，謝以醇酒罰之，乃至過醉，而猶未已。太傅時年七八歲，著青布袴，在兄膝邊坐，諫曰：「阿兄，老翁可念，何可作此！」奕於是改容曰：「阿奴欲放去邪？」遂遣之。

34 謝太傅絕重褚公，常稱「褚季野雖不言，而四時之氣亦備。」

35 劉尹在郡，臨終綿懣，聞閣下祠神鼓舞，正色曰：「莫得淫祀！」外請殺車中牛祭神，真長曰：「丘之禱久矣，勿復為煩！」

36 謝公夫人教兒，問太傅：「那得初不見君教兒？」答曰：「我常自教兒。」

37 晉簡文為撫軍時，所坐牀上，塵不聽拂，見鼠行跡，視以為佳。有參軍見鼠白日行，以手板批殺之，撫軍意色不說。門下起彈，教曰：「鼠被害，尚不能忘懷，今復以鼠損人，無乃不可乎？」

38 范宣年八歲，後園挑菜，誤傷指，大啼。人問：「痛邪？」答曰：「非為痛，身體髮膚，不敢毀傷，是以啼耳。」宣潔行廉約，韓豫章遺絹百匹，不受；減五□匹，復不受。如是減半，遂至一匹，既終不受。韓後與范同載，就車中裂二丈與范，云：

「人寧可使婦無禪邪？」范笑而受之。

39 王子敬病篤，道家上章應首過，問子敬：「由來有何異同得失？」子敬云：「不覺有餘事，惟憶與郝家離婚。」

40 殷仲堪既為荊州，值水儉，食常五碗盤，外無餘肴，飯粒脫落盤席間，輒拾以啖之。雖欲率物，亦緣其性真素。每語子弟云：「勿以我受任方州，云我豁平昔時意，今吾處之不易。貧者，士之常，焉得登枝而捐其本？爾曹其存之。」

41 初，桓南郡、揚廣共說殷荊州，宜奪殷覬南蠻以自樹。覬亦即曉其旨。嘗因行散，率爾去下舍，便不復還，內外無預知者。意色蕭然，遠同門生之無愠。時論以此多之。

42 王僕射在江州，為殷、桓所逐，奔竄豫章，存亡未測。王綏在都，既憂感在貌，居處飲食，每事有降。時人謂為「試守孝子」。

43 桓南郡既破殷荊州，收殷將佐許人，咨議羅企生亦在焉。桓素待企生厚，將有所戮，先遣人語云：「若謝我，當釋罪。」企生答曰：「為殷荊州吏，今荊州奔亡，存亡未判，我何顏謝桓公？」既出市，桓又遣人問：「欲何言？」答曰：「昔晉文王殺嵇康，而嵇紹為晉忠臣。從公乞一弟以養老母。」桓亦如言宥之。桓先曾以一羔裘與企生母胡，胡時在豫章，企生問至，即日焚裘。

44 王恭從會稽還，王大看之。見其坐六尺簟，因語恭：「卿東來，故應有此物，可以一領及我。」恭無言。大去後，既舉所坐者送之。既無餘席，便坐薦上。後大聞之，甚驚，曰：「吾本謂卿多，故求耳。」對曰：「丈人不悉恭，恭作人無長物。」

45 吳郡陳遺，家至孝，母好食鑊底焦飯，遺作郡主簿，恒裝一囊，每煮食，輒貯錄焦飯，歸以遺母。後值孫恩賊出吳郡，袁府郡即日便征。遺已聚斂得數斗焦飯，未展歸家，遂帶以從軍。戰於滬瀆，敗。軍人潰散，逃走山澤，皆多饑死，遺獨以焦飯得活。時人以為純孝之報也。

46 孔僕射為孝武侍中，豫蒙眷接烈宗山陵。孔時為太常，形素羸瘦，著重服，竟日涕泗流漣，見者以為真孝子。

47 吳道助、附子兄弟居在丹陽郡，後遭母童夫人艱，朝夕哭臨。及思至，賓客弔省，號踴哀絕，路人為之落淚。韓康伯時為丹陽尹，母殷在郡，每聞二吳之哭，輒為淒惻，語康伯曰：「汝若為選官，當好料理此人。」康伯亦甚相知。韓後果為吏部尚書。大吳不免哀制，小吳遂大貴達。

48 王丞相夢：人欲以百萬錢買長豫，丞相甚惡之，潛為祈禱者備矣。後作屋，忽掘得一窖錢，料之百億；大不歡，一皆藏閉。俄而長豫亡。